青岛西海岸新区农业农村局

青西新农字〔2021〕160号

青岛西海岸新区农业农村局

关于呈报《青岛西海岸新区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》的报告

青岛市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和青岛市农业农村局《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》要求，遵照农业农村部《高素质农民培训规范（试行）》，我区农业农村局制定了《青岛西海岸新区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》，并经局党组（局务）会议研究通过，现予以呈报。

附件：青岛西海岸新区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

青岛西海岸新区农业农村局

2021年5月30日

青岛西海岸新区

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

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和青岛市农业农村局《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》要求，遵照农业农村部《高素质农民培训规范（试行）》，结合我区实际，制定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思路

围绕“保供固安全、振兴畅循环”，按照统筹规划、精准施训、务求实效的工作要求，坚持需求导向、产业主线、分层实施、全程培育，统筹推进新型农业经营和服务主体能力提升、种养加能手技能培训、农村创新创业者培养、乡村治理及社会事业发展带头人培养，打造适应产业发展、乡村振兴急需的高素质农民队伍。

二、目标任务

2021年，我区培养高素质农民510人。其中，经营管理型110人、专业生产型200人、技能服务型200人。在线评价学员覆盖面、测评满意度均达98%以上。培训课时按照农业农村部科技教育司《高素质农民培训规范（试行）》（农科（教育）函〔2019〕292号）执行。

三、实施内容

（一）科学制定培训计划。采取自愿报名或组织推荐的方式开展培训，根据农民对技能和素质提升提出的培训需求，确定 “订单式”培训计划。根据主导产业、特色产业、美丽乡村建设等，确定“菜单式”培训计划。联合妇联、共青团、科协等群团组织，确定一批女农民、农村创业创新青年、农机专业化服务带头人等特色班培训计划。全区培训任务要于10月31日前结束。

（二）精准设置培训内容。聚焦粮食安全，开展主要粮食作物防灾减灾、高标准农田建设与管护、集成高效生产、质量安全等技术培训。聚焦绿色发展，开展科学施肥用药、低碳绿色、土壤培肥改良等技术培训。聚焦农民增收，开展果、菜、茶和中药材等经济作物生产管理培训。聚焦农民本领，开展良种识别选购、电商营销、非法集资风险排查、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培训。聚焦农民技能，开展农机手、无人机等操作培训。

（三）择优确定培训机构。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明确标准和程序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根据实际需求，统筹利用好各类教育培训资源，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，择优确定培训机构承担培训任务。

（四）合理确定培训方式。根据培育对象和培训内容，坚持“理论与实践”“线上与线下”相结合，综合采用课堂教学、实习实践、线上培训、案例观摩、跨区域交流等多种培训形式，优选授课教师和精品教材，提高培训针对性和质量效果。加大“走出去”培训力度，实地学习外省市先进典型和模式。培养用好农民讲师，提高实习实践在培训中的比重，生产技术培训以实训为主。依托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等在线学习平台，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和考核，加强在线课程开发和规范化建设。

（五）认真落实跟踪服务。强化训后技术指导和跟踪服务，指导农民专业技术协会、产业联盟等发挥作用，帮助农民抱团发展、协作发展、互补发展。系统总结好经验好做法，继续遴选推介优秀学员、优秀教师、优秀机构和优质教材，深入开展成果展示和典型交流。继续组织农民职称评审，培育高素质农民带头人，引导学优争先，实现由“干得好”向“带得好”提升，营造良好社会氛围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强化绩效管理。高素质培育工作实行市对区、区对培训机构分级管理、分层负责。区对培训机构引入第三方进行培育效果评价，重点考核培训教师、培训基地、培训班组织、培育任务完成、学员满意度、学员库和师资库建设、补助资金使用等情况。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报告，根据评价结果对培训机构实行优胜劣汰。

（二）严格资金使用。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《青岛市市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》，资金只能用于培育对象的教育培训、实践实训、创业指导和孵化、认定管理、跟踪服务、信息化手段、验收审计及绩效评价等方面，确保培训资金专款专用。严肃财经和培训工作纪律，按照“钱随事走”、“谁使用、谁负责”的原则建立监管机制，杜绝违纪违规问题。

（三）重视系统评价。提高线上考核覆盖面，利用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和“云上智农”平台对培训教师、培训基地、培训班组织和培训效果进行线上考核。加强信息化管理，以培训机构为单位、以培训班为单元，实现培训班次和学员信息100%上网，确保培训过程可查可溯。

（四）注重宣传总结。加强培训经验总结，形成一批教育培训好经验、好模式、好典型。加大宣传力度，日常宣传、重点宣传、点对点宣传多措并举，为高素质农民培育营造良好社会氛围。

附件：高素质农民培训模块要求

附件

高素质农民培训模块要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培训类型** | | **培训层级** | **总学时** | **课程所占课时比例** | | | | |
| **综合素养** | **专业能力** | **能力拓展** | **实习实训** | **线上学习** |
| **经营管理型** | 家庭农场经营者 | 省级 | 120—160 | 10% | 80% | 10% | ≥总学时的1/3 | ≥总学时的1/10 |
| 地市级 | ≥120 | 10% | 80% | 10% |
| 县级 | ≥120 | 10% | 80% | 10% |
| 农民合作社理事长及骨干、农业企业负责人及单位骨干 | 省级  （含农业产业领军人才） | 120—240 | 20% | 60% | 20% | ≥总学时的1/5 |
| 地市级 | ≥120 | 20% | 60% | 20% |
| 县级 | ≥120 | 20% | 60% | 20% |
| 返乡入乡创新创业者 | 地市级 | ≥120 | 20% | 60% | 20% | ≥总学时的1/3 |
| 县级 | ≥120 | 20% | 60% | 20% |
| 农业经理人 | 省级 | ≥160 | 20% | 60% | 20% | ≥总学时的1/8 |
| **专业生产型** | | 地市级 | 56—80 | 10% | 80% | 10% | ≥总学时的2/3 | —— |
| 县级 | ≥40 | 10% | 80% | 10% | ≥总学时的2/3 |
| **技能服务型** | | 地市级 | 56—80 | 10% | 80% | 10% | ≥总学时的2/3 |
| 县级 | ≥40 | 10% | 80% | 10% | ≥总学时的2/3 |

|  |
| --- |
| 青岛西海岸新区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1年5月30日印发 |